**安庆博物馆展品运输服务采购**

**比 选 文 件**

**项目编号：CG-AQ-W2022-123**

**采 购 人： 安庆博物馆**

**采购代理机构：安庆市皖宜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二年十月

**安庆博物馆展品运输服务采购比选公告**

安庆市皖宜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安庆博物馆委托，现对“安庆博物馆展品运输服务采购”（项目编号：CG-AQ-W2022-123）进行比选。

一、服务内容

安庆博物馆展品运输服务。

二、参选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①具有交通运输管理部门颁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②具有国家三级及以上博物馆文物展品运输项目业绩。[业绩需提供a.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或影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b.提供由合同甲方（采购人）出具的合同履约完成的证明材料，需加盖合同甲方（采购人）公章。上述材料须同时具备，缺少任一材料则该业绩不予以认可。]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服务期

文物从指定地起运，至文物运回原指定地点验收后为止

四、比选最高限价：100000元

五、比选办法：

**在满足本比选公告提出的全部要求的比选申请人中选择总报价最低的比选申请人作为成交人。若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总报价最低且相等时，则以较先提交报价函及相关证明文件的申请人为成交人。**

六、比选文件获取

请确定参加比选的参选人于2022年10月17日9时30分前，将盖公章的确认回执函（详见附件）及缴纳工本费的转账截图发送至邮箱504476178@qq.com。

售价：200元/套。请参选人缴纳至以下账户（请注明缴费单位及缴费项目，可简写）：

开户名：安庆市皖宜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安庆集贤支行

账户：348709000018880001839

注：若为自然人转账工本费必须在转账备注中写明投标人名称。若自然人转账工本费未备注投标人名称的，转账截图发至邮箱的同时，必须要附上投标单位对该人的授权书（授权该人对这个项目转账工本费及获得采购文件，加盖参选人公章）。

七、比选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2年10月17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安庆市龙山路213号

八、其他补充事宜

1.参选人的联系人电话(手机)、电子邮箱等通讯方式在比选过程中必须保持畅通，否则因上述原因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

2.已发确认回执函，而放弃参加比选的参选人，请在比选时间截止日前以单位名义向504476178@qq.com邮箱发送弃标函（格式自拟）。

3.本次比选不要求参选人提供纸质版参选文件，参选人在比选时间截止前提交比选报价函及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参选人公章（PDF等不可编辑的电子文件）后应对比选报价函及相关证明文件进行文档加密。参选人应在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将**加密文件电子档密码**发至504476178@qq.com邮箱。

4. 成交人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参选文件封面、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签字或盖章不符合比选文件要求的，采购人可要求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委托代理人补齐签字或承诺在签订合同前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加盖印章。

九、凡对本次比选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安庆博物馆

地 址：安徽省安庆市经开区潜江路8号

联 系 人：操春祥

联系方式：0556-5057661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庆市皖宜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安庆市龙山路213号五楼交易二部

联 系 人：武惠梅

联系方式：0556-5991151

2022年10月12日

**附件：**

# 确认回执函

安庆市皖宜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确定参加安庆博物馆展品运输服务采购的比选。

XXX（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项目需求**

**一、采购内容**

采购项目：国内博物馆展品运输服务

预算金额：项目运输总费用不超过10万。

项目内容：供应商须提供“门对门”的往返运输服务。

1、《静观——邓石如书法艺术展》

2、《曾国700年——曾国出土文物展》

**二、服务内容**

**（一）对接流程**

1.供应商从起运地点将文物运至到达地点，并于该展结束后将文物运回起运地点;服务期限为文物从指定地起运，至文物运回原指定地点验收后为止。

2.起运前供应商须提供专业包装人员进行文物包装，协助点交并负责装箱。

3.运达后供应商须提供专业包装人员进行文物拆包装，协助点交。

4.供应商负有运输文物的安全责任。在运输过程中任何文物或展品损失(除法律规定不可抗拒因素外)均由供应商承担。

5.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保密与安全法律法规，遵循采购人各项安全保密制度和规章。未经采购人许可，供应商不得将本次展览展出的文物信息、安保信息、运输线路等相关信息透露给第三方知晓，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泄密人承担。

6.运输途中，采购方派出两名负责安全保障和点交文物的人员，期间产生的差旅、食宿费由供应商承担。

**（二）具体服务项目：**

**1、《静观——邓石如书法艺术展》**

（1）往返地点

起运(装卸)地点:安徽省安徽博物院（展品点交室）

到达地点:安徽省安庆博物馆（展品点交室）

1. 展品内容：书画展品共计（约50件），以现场点交清单数目为准

（3）运输时间：供应商应于2022年10月27日将文物运抵安庆博物馆（展品点交室）;2022年12月16日派员协助采购人点交，并进行包装、装箱;12月18日运抵安徽博物院（展品点交室）。

**2、《曾国700年——曾国出土文物展》**

（1）往返地点

起运(装卸)地点:湖北省随州博物馆（展品点交室）

到达地点:安徽省安庆博物馆（展品点交室）

（2）展品内容：青铜器展品共计52件/套（129件）

（3）运输时间：供应商应于2022年12月15日前将文物运抵安庆博物馆（展品点交室）;2023年3月31日派员协助采购人点交，并进行包装、装箱;4月2日运抵随州博物馆（展品点交室）。

**注：具体运输时间如有变动，由采购人提前10天告知供应商，另行协商确定。**

**三、技术规范要求**

**（一）运输要求**

1.供应商须具备往返专业文物陆路运输及装卸车(温控、避震、车内消防设备、GPS定位及防盗等)，配有押运人员及司机。运输车辆配置应满足温控、避震、车内消防设备、监控设备、自动升降尾板、GPS定位及防盗等。

2.供应商根据文物的运输过程及场景提供含室内运输（上下柜架、上下楼、过道拐角）、室外运输等内容的运输方案，运输方案应明确文物的运输操作规范及保障措施。

3.应有文物安全运输（应急）方案，规划运输细项，能够应对突发情况。如因天气等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运输任务不能按时完成，需及时通知采购人，不得自行改变运输路线、运输方式等。

4.安排具有丰富经验的包装技术人员不少于4人，负责包/拆装、点交、装/卸车等服务工作。经验丰富，数量合理，组织过大规模文物包装/拆包装业绩;保证在展品拆包装、协助点交、装卸过程中，严格遵守专业规定，轻拿轻放，稳妥操作。

**（二）包装要求**

1.文物包装应结构合理、材料环保、确保文物安全。供应商根据文物的种类及特性提供含金属类、纸质类等内容的包装方案，根据现场测量进行木箱制作、材料包装等，拆、包装方案具有可行性和安全性。

2.文物包装时应注意对文物内部结构、质地及表面层的保护，内包装箱、特殊外包装箱应根据文物的质地、外形、尺寸、包装运输条件进行设计，做到防水、防潮、防霉、防虫、防震、防尘和防变形，可配备防潮剂、干燥剂、调试剂等调控材料保证文物存储环境。

3.包装箱外形尺寸应符合GB/T 16471-2008的要求。

4.重量超过100kg的装有文物的包装箱，在进行移动的过程中，应使用机械设备。起重、搬运设备的承载重量不应超过设备设计能力的50%。

注：运输服务项目全程应符合《文物运输包装规范》国标GB/T23862-2009。

**（三）保险要求**

1.所有运输文物供应商均须按照估值上保险(保险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保险时间涵盖运输期间的整个过程。

2.供应商须按采购人要求对文物进行投保工作，保险费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总报价内。保险受益人为文物所属单位。

3.保单保障范围：

供应商应全面负责文物在包装、装箱、开箱、存放、运输过程中的安全。由于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供应商负赔偿责任：

a.因受震动、碰撞或压力而造成破碎、弯曲、凹瘪、折断、开裂的损失；

b.因包装破裂致使货物散失的损失；

c.遭受盗窃或者提货不着的损失；

d.因自然灾害或遭受意外事故所造成的损失。

4.在文物起运前，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已生效保单和保险协议副本。供应商须提供保险公司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承保方案。若承保方案不能完整实现采购人要求的“保单保障范围”，则相关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服务费收取**

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成交价计算基数，按下表约定的货物标准的80%收取。

|  |  |  |  |
| --- | --- | --- | --- |
| 费率  成交价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万元～1亿元 | 0.25% | 0.1% | 0.2% |
| 1～5亿元 | 0.05% | 0.05% | 0.05% |
| 5～10亿元 | 0.035% | 0.035% | 0.035% |
| 10～50亿元 | 0.008% | 0.008% | 0.008% |
| 50～100亿元 | 0.006% | 0.006% | 0.006% |
| 100亿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注：按上述收费标准计算不足1500元的，按1500元计费。

成交人应在收到缴费通知后三日内缴纳服务费，完成缴费后请在7个工作日内前来开具增值税发票，逾期按普票开具，不再开具专票。

### 比选报价函

致：安庆博物馆（采购人名称）

1、根据贵方比选公告，我方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安庆博物馆展品运输服务采购**的比选活动。我方授权 (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 （参选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比选的有关事宜。

2、我方充分了解并完全响应比选公告的全部内容，愿意按照比选公告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及服务，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该项目服务期为：文物从指定地起运，至文物运回原指定地点验收后为止。

4、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比选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5、我方承诺中选后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完全响应本项目需求，否则将接受采购人取消中选资格等一切处罚。**

参选人：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相关证明文件

1. ①具有交通运输管理部门颁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②具有国家三级及以上博物馆文物展品运输项目业绩。[业绩需提供a.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或影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b.提供由合同甲方（采购人）出具的合同履约完成的证明材料，需加盖合同甲方（采购人）公章。上述材料须同时具备，缺少任一材料则该业绩不予以认可。

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将业绩证明材料交采购人查验，若未能在约定的时间

内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比选文件要求，则视为虚假响应。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附件）及其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及委托代理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若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比选则不需此件；

4、参选人认为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参选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参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特此证明。

参选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参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提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参选文件、签订合同等一切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 性别 ： 年龄：\_\_\_\_\_\_\_

身份证号码： 职务：

联系方式（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参选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